

关于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
基金管理人代码	47005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基金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4年12月29日
暂停大额申购人申购日起始日	2014年12月29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	1,000,000.00元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	1,000,000.00元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人)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层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A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C
下层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70058	470059
该下层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	无	无
该下层级基金的限制赎回金额(单位:人民币)	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

注:1、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人)业务进行限制,即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投及转换人)金额超过100万元,则1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100万元金额的部分将不予接受;如单日某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基金部分将不予接受;如单日某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基金部分将不予接受。

2、在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人)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人)业务的,将另行公告。

3、其他特别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9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本公司自2015年2月9日起,增加中国民生银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中国民生银行全国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 1. 摩根士丹利华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 2. 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 3. 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 4. 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 5.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 6. 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 7. 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 8. 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5)
- 9. 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09)
- 10. 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4)

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股票代码:600391 股票简称:ST贤成 公告编号:2015-008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股票代码、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

● 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涨跌幅限制为10%。

● 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主要来自出售重组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7,101,579.06元。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及股票简称由“ST贤成”变更为“贤成矿业”;

(二)股票代码仍为“600391”;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5年2月10日。

因公司股票交易活动受到严重影响,预计在3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3.3.1(一)的规定,于2013年3月1日起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贤成矿业”变更为“*ST贤成”(详见公司2013-020号公告)。

因公司股票交易活动受到严重影响,预计在3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3.3.1(一)的规定,于2013年3月1日起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贤成”变更为“ST贤成”(详见公司2013-047号公告)。

公司已于2013年1月31日披露了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13年度报告》,根据《年度报告》及《审阅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17,101,579.06元。

因公司2012年度审计工作未完成,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贤成”变更为“*ST贤成”(详见公司2013-020号公告)。

因公司股票交易活动受到严重影响,预计在3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3.3.1(一)的规定,于2013年3月1日起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贤成”变更为“ST贤成”(详见公司2013-047号公告)。

公司已于2014年1月31日披露了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14年度报告》,根据《年度报告》及《审阅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117,101,579.06元。

因公司股票交易活动受到严重影响,预计在3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3.3.1(一)的规定,于2013年3月1日起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贤成”变更为“ST贤成”(详见公司2013-047号公告)。

公司已于2014年1月31日披露了经瑞